

有關申請跨網派位事宜

- 統一派位的跨網申請，共分兩批。
- 凡小六學生因遷居或居住地區與本校所在地區(荃灣區)不同，而需要更改學校網(本校學校網為荃灣區)，皆可申請。
- 截止日期

	第一批	最後一批
截止日期	2018 年 12 月下旬	2019 年 2 月中旬

- 凡有意申請者，須準備下列證明文件：
 1. 家長申請跨網派位之申請信（請清楚列明何時遷居／遷居地址……）
 2. 中學學位分配跨網派位申請表格(此表格稍後會分發給有需要的學生)
 3. 遷居或家居他區之證明文件**影印本及正本**，正本只作核實之用，稍後發還。
【申請學生的居住地址是指申請學生的唯一或主要居所。獲教育局認可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包括已蓋釐印的租約、徵收差餉及／或地租通知書、公屋租約／租用證及租咭、住宅固網電話收費單，以及各公用事業機構，如煤氣及電力公司以及水務署發出的單據等。其他文件如銀行結算單及流動電話費帳單不獲接納。居住地址證明文件上必須載列家長／監護人（亦即繳納人）的姓名及地址。】
 4. 家長（必須為戶主）與學生關係之證明文件**影印本及正本**（如出生證），正本只作核實之用，稍後發還。
- 上述的證明文件，須按跨網申請通告上列明的指定日期內交班主任。有關跨網申請通告將於 2018 年 12 月及 2019 年 2 月派發。